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期间，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较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本概况

1、资金额度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2、投资产品品种

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

3、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期间。

4、具体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批准额度内决定具体的理财方案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总监及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以实现收益最大化。

5、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和执行情况。

6、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不得与投资产品发行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投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预估和预测，购买后及时分析和监控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财务部负责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投资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一年内滚动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 8,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和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制定了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明确了责任部门，以保证上述资金使用的

安全，使得现金管理活动能够得到监督和保障。公司对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4月30日期间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6日